

**询价文件**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层正职干部离任经济责任审计**

**项目编号: SY2023-078-FW-XJ**

 2023年11月19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询价采购公告 4](#_Toc14127935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6](#_Toc141279352)

[一、询价文件 6](#_Toc141279353)

[二、投标文件 7](#_Toc141279354)

[三、投标细则 8](#_Toc141279355)

[四、询价方法及评判标准 9](#_Toc141279356)

[五、定标 9](#_Toc141279357)

[六、合同的签订 9](#_Toc141279358)

[七、其他 9](#_Toc141279359)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10](#_Toc141279360)

[第四部分 项目需求 19](#_Toc141279399)

[第五部分 附 件 22](#_Toc141279400)

[附件1：投标函 23](#_Toc141279401)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4](#_Toc141279402)

[附件3：投标报价表 25](#_Toc141279403)

# 第一部分 询价采购公告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拟采取询价方式购买2023年中层正职干部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及相关服务，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2023年中层正职干部离任经济责任审计

**二、项目编号：**SY2023-078-FW-XJ

**三、货物品名、数量及技术规格：**详见询价文件第四部分“项目需求”。

**四、项目预算：**10万元。

**五、合格的投标人**

（一）参加本次询价活动的投标人除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外，还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持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3.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4.具有独立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5.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依据中国法律注册成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执业资格；

2.有5名及以上执业注册会计师；

 3.2021年以来完成或参与经济责任审计服务项目3个以上；

4.参加本次报名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5. 本次报名不接受联合体形式，不得转包。

**六、投标人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七、询价文件获取：**

时间：2023年11月20日至2023年11月22日（发售时间每个工作日的9时至12时，15时至18时）

地点：盐城市府西路华邦国际西厦A区（东）302室

方式： 凡符合资格要求且自愿参加本项目的投标申请人应于规定时间内凭加盖公章的《采购文件领购登记表》（见公告附件）、法人委托书和营业执照扫描件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邮箱：xsyg005@163.com。（注：报名邮件、附件资料请以“SY2023-077-HW-XJ+单位名称+联系人+手机号码”命名）。逾期报名的不予接收，未领购的任何单位或个人没有参与权以及相关知情权。

售价：200元，售后不退；交纳方式：现金、支付宝（18662096009）等

有关本次询价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江苏医药职业学院网”发布的信息或更正公告。

**八、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现场递交**：

**（1）投标文件接收开始时间：**2023年11月23日15时00分

**（2）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3年11月23日15时30分

**（3）投标文件接收地点：**盐城市解放南路283号行政楼二楼208室

（4）**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刘老师0515-88550311

**2、快递邮寄：**

各供应商以邮寄方式递交投标文件，且必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好送达，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快递邮寄地址：盐城市解放南路283号国资处，收件人：刘老师，电话：0515-88550311。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投标文件邮寄在途时长，以及注重文件包装的严密性、防水性。供应商须自行承担邮寄标书丢失、破损等风险、以及投标被否决的后果。

**九、提醒**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向项目联系人宗老师（13921817964）提出，由项目联系人负责答复；对项目招标文件其它部分的询问、质疑向采购人（刘老师0515-88550311）提出。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一、询价文件

**1.1.** 名词定义

本询价文件中的采购人、投标人、中标人分别指：

（1）采购人指江苏医药职业学院，亦称买方。

（2）中标人指最后中标的投标人，亦称卖方。

**1.2.** 询价文件的组成

本询价文件由下列部分组成：

（1）询价采购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采购货物要求及相关说明

（4）商务条款

（5）附件

**1.3.** 询价文件的澄清

如投标人对询价文件的某些内容有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1日前以书面形式传真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将予以书面答复。采购人认为有必要时，可将答复内容（包括疑问内容，但不包括疑问来源）在江苏医药职业学院招投标信息网站上公开发布。

**1.4.** 询价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1）采购人有权在投标截止时间1日前对询价文件进行补充和修改，补充和修改的内容在江苏医药职业学院招投标信息网站上公开发布。补充和修改的内容作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同等约束作用。

（2）如询价文件的补充和修改对投标人准备投标的时间有影响，采购人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 二、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来往函件均应使用中文。

**2.2.**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必须包括以下部分：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1）

（2）投标报价总表（格式见附件2）

（3）营业执照复印件（复印件盖单位公章）

（4）投标人认为需要陈述的其他内容

**投标人所投货物超过其经营范围的，则作为废标处理。**

**2.3.** 投标文件的形式及签署

（1）投标人需提交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

（2）投标文件应使用A4型纸打印，图表等可按同样规格的倍数扩展，且经授权代表签署。

（3）投标文件不应有涂改、增删之处，但如有错误必须修改时，修改处必须由原授权代表签署。

**2.4.**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用封套加以密封，在封口处粘贴密封条，盖骑缝公章，并在封套上标明：

（1）收件人：江苏医药职业学院国资处

（2）询价项目编号：

（3）询价项目名称：

（4）投标人名称：

（5）联系电话（手机）：

（6）开标之前不得启封

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启的责任。

## 三、投标细则

**3.1.** 投标报价

投标总价应是货物完税后的用户地交货价，其中应包含运输、搬运、安装调试、保修等全部费用，以人民币报价。

**3.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同时按询价文件规定的要求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寄至江苏医药职业学院国资处，**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以及未按询价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潜在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相应风险。**

（3）采购人不接受电报、电话、传真及电子邮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文件不得修改。

（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标，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允许撤标。

**3.4.**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时间起，投标有效期为90天。

**3.5.** 询价终止

投标截止后，如投标人少于3个，采购人有权选择其他采购方式或终止本次询价。

## 四、询价方法及评判标准

本次询价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即在报价文件满足询价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由对应的投标人中标。

## 五、定标

**5.1.** 询价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投标人，并将结果通知中标的投标人。

**5.2.** 询价小组认为所有投标报价均不合理或所有投标方案均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时，有权否决所有投标。

**5.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有权决定本次询价作废标处理：

（1）发生影响询价公平、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学校不能支付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4.** 对未中标的投标人，采购人不做未中标解释。

## 六、合同的签订

**6.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将通过学校招标网公示3天，公示期满无异议，中标人应在15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过期视为放弃中标。

**6.2.** 本询价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中标人所做出的各种书面承诺将作为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3.** 如投标人中标后悔标，采购人将取消该投标人本次中标资格及今后两年内的投标资格。

## 七、其他

**7.1. 投标人无论中标与否，采购人不承担投标人参加投标的任何费用。**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文本仅作为购买服务参考文本，双方签订合同时应结合项目特点和具体要求修订相关内容。

服务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采购编号）

**签署地点：**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甲方（需方）：: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乙方（供方）：

为了维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江苏医药职业学院项目名称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其在采购过程中的承诺，经双方协商，同意签定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资料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

2、乙方投标文件；

3、中标（成交）通知书；

4、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5、政府采购委托协议书。

**二、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采购服务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 | 技术参数 | 服务期 |
| 1 |  | 详见投标（响应文件） | 详细清单及技术参数见后附表 |  |

**四、合同金额**

根据中标（成交）通知书中规定，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 ）

此价格为合同执行不变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该价款包括了服务价格及与之配套的设计、制造、正版软件、检验、包装、运输、保险、税费以及安装、组织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提供等）、质保期服务等全部价款，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五、服务时间和地点**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 年；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本合同服务地点为：江苏医药职业学院指定地点

**六、服务质量标准**

（此处需要根据服务的不同具体添加。）

**七、验收办法**

（此处需要根据服务的不同具体添加。）

1.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无息付清全部款项。

以上付款均以人民币通过银行支付，付款前需提供我校财务处认可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甲方发票开票信息

甲方名称：江苏医药职业学院纳税人识别号：123200004660027966

开户行及账号：建设银行盐城城南支行 32001735038052500575

3、乙方收取货款开户行名称、账号等信息：

单位名称：

开户行名称：

行号：

账号：

**九、所有权归属**

乙方将服务成果交付甲方，并且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所有权转移给甲方，在所有权转移之前，标的物损毁、灭失的风险归乙方，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成果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如乙方交付的服务成果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须向甲方支付20%的违约金；如果合同总金额价款已经支付完毕或者开始支付合同价款时才发现产权有瑕疵的，乙方仍须支付上述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由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

**十、售后服务及承诺**

1、服务质量保证期限自提交服务验收合格之日起 年，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服务出现的问题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费用，并且赔偿甲方的损失。

2、乙方有完善的服务体系，有能力提供持续的、本地化售后服务。

3、乙方负责系统安装和调试以及操作人员培训，并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使操作人员能独立进行管理、操作、维护和故障处理等工作，做好相关记录及技术文档收集整理，待验收后移交。

4、服务范围：负责招标文件所涉及到的所有服务。

**十一、知识产权**

1、乙方保证，甲方在享受服务或者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2、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软件等由甲方永久免费使用。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需方针对该采购标的物所提供的技术标准、技术要求、图纸、工艺、采购订单内容等泄露给任何第三方，否则，需方将依据有关法律追究供方责任，并要求供方赔偿由此给需方造成的损失。

4、对于上述涉及的知识产权权利，供方许可需方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使用。

**十二、甲方责任**

1、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2、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

3、对合同条款及所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十三、乙方责任**

1、保证所提供服务为投标文件承诺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且满足甲方的需求，保证其配套项目部件为全新的未使用的且符合相关的质量要求。

2、保证所提供服务的售后服务，严格依据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对服务以及与之配套的项目进行保修、维护等服务。

3、保证其所供服务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四、违约责任**

1、乙方所供服务成果及与之配套项目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2、乙方不能交付服务成果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服务成果或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期限完成服务的，每逾1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的滞纳金。逾期交付超过30日，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4、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尽量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5、甲方应配合乙方的工作，若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未完成规定采购内容，甲方不得扣除乙方相应费用。

6、如因乙方自身原因，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由甲方扣除相应合同价款作为对甲方造成损失的赔偿。

7、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本合同的全部或部分服务转让给第三方，或者将合同权利、对甲方享有的债权转让给第三方的，该等转让对甲方无效，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8、如乙方不履行质保义务，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替换或从第三方购买替代品，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除此之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承担本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9、因乙方存在其他违约行为或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或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0、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除按本合同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赔偿甲方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甲方向第三方的违约或赔偿损失、误工费、鉴定费、损失的评估费、律师费、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保险费、公告费、执行费等全部损失。

11、本合同所涉及全部违约金，甲方均有权从未付合同价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12、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五、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情况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终止履行合同的，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十六、保密**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秘密（包括相关业务信息），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乙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10%支付违约金。

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成果文件、资料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

**十七、合同解除**

1、甲方依据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单方解除合同的，自解除合同的通知到达乙方时，合同自行终止。乙方应于合同解除之日起15日内退还甲方全部已支付款项并按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四倍计取的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并支付甲方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

2、按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解除合同的事由发生时，解除权人可以解除合同。享有解除权的一方应当自解除事由发生之日起三年内行使解除权，期限届满不行使的，解除权消灭。

**十八、通知与送达**

1、乙方的通知与送达方式为：

乙方：

通讯地址： ；

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2、本合同涉及有关通知事项可按照本合同中约定的通知与送达方式，采用邮寄、直接送达、致电或发送短信、E-mail等任一方式进行，邮寄到达（拒收、退回）当日、直接送达或致电以及短信息、E-mail、微信发送当时，即视为乙方接到该通知。

3、乙方必须保证本合同约定的联络方式真实有效，乙方前述联系方式不真实、不准确或未留联系方式，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联系方式如有变更，必须于变更后3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通知与送达方式向其发出的任何通知均视为合法有效。乙方拒收、不在指定地址或联系不上导致通知被退回，均视为通知已经合法有效送达。

4、乙方同意，乙方在本通知与送达条款中预留的地址及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均可作为送达诉讼（或仲裁）文书（包括但不限于起诉状、上诉状、申请书、传票、举证通知书、出庭通知书、各类裁定、判决等）的确认地址。即，只要人民法院（或仲裁委员会）将诉讼（或仲裁）文书发送至乙方预留的地址、传真、电子邮箱，即视为送达。因乙方自己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未及时告知甲方，乙方或者乙方指定的联系人拒绝签收，导致诉讼（或仲裁）文书未能被乙方实际接收的，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十九、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招标（采购）和投标（响应性）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标通知书、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招标（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如果乙方的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以投标文件及其附件为准。

3、本合同生效之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除了承担违约金外，还要承担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交通食宿费等。

4、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相关的招投标资料/谈判纪要以及与本合同相关的其他文件均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内容存在不一致之处，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附件：清单明细（如有）**

（以下无正文）

甲方(印章):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乙方(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址: 盐城市解放南路283号 地址:

电话:051588550311 电话: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项目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1.询价人：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2.询价内容：2023年中层正职干部离任经济责任审计

3.审计对象：

**原任职务 原任职期限**

党委教师工作部部长、人力资源处处长1名 2016.11-2023.06

教务处处长1名 2017.02-2023.02

科技处处长1名 2018.07-2023.02

质量控制办公室主任、教育教学督导办公室主任1名 2019.12-2023.02

审计处处长1名 2017.03-2023.02

医教协同中心主任1名 2019.12-2023.02

纪委执纪审查处处长1名 2019.12-2023.02

离退休党总支书记、离退休工作处处长1名 2019.12-2023.02

护理学院党总支书记1名 2021.06-2023.02

药学院院长1名 2019.12-2023.02

医学院党总支书记1名 2020.12-2022.02

医学影像学院院长1名 2019.12-2023.02

国际教育学院院长、国际合作交流处处长1名 2019.12-2023.02

公共基础学院院长1名 2017.03-2023.02

**二、服务要求**

**1.审计目的**

强化对领导干部的管理和监督，促进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加强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履行和党风廉政建设，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2.审计内容**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经济方针政策、决策部署情况，落实学校重大决策部署，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财经纪律的情况；

（2）本单位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的制定、执行和效果情况，年度目标任务及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3）领导干部本人在经济活动中落实有关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和遵守廉洁从政规定情况；

（4）重大经济事项的决策、执行和管理情况；

（5）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6）预算执行和各项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情况；

（7）国有资产管理、物资采购管理、经济合同管理、建设工程管理、办学管理、对外合作管理、附属单位和后勤管理等情况；

（8）对以往审计（包括巡视、巡察）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9）其他需要审计的事项。

**3.审计工作要求**

（1）工作方式

审计组由甲乙双方的工作人员共同组成，甲方主要负责各部门的协调、向乙方介绍被审计对象的相关情况，参与、检查和跟进审计工作。乙方按照甲方相关要求负责具体审计工作的实施。

（2）审计质量要求

报名人应能提供良好的经济责任审计服务，派驻本项目的审计人员应具有进行经济责任审计服务的经验，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记录，项目主审必须具备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

甲方将对审计报告质量进行考核，对不符合要求的审计报告将要求乙方修改补充。对因审计质量不符合要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损失。对考核不合格的服务机构，将提前中止审计服务合同。

1. 审计档案资料

乙方对所有工作底稿和审计档案资料应及时整理、归档。乙方负责按照“一人一档”的要求为每个审计人员建立完整的审计档案，资料归甲方所有。

（4）保密要求

乙方负有保密责任，与甲方之间电子材料、文档的传递应采用加密邮件或U盘拷贝，乙方不得将审计中知悉的信息透漏给审计组以外的组织和个人。

（5）时间要求

2023年12月中旬完成现场审计，2024年1月上旬出具审计报告。

**三、报名应递交材料**

1.报名应提交资料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税务登记证；

（3）组织机构代码证；

（4）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执业资格；

（7）执业注册会计师资格证；

（8）被委托人身份证；

（9）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以上（1）—（9）所提供的复印件需加盖企业公章。

2.报价

（1）此价款即为本次经济责任审计一口价包干的审计费用总额，审计过程中不因任何原因予以调增或调减。报价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本项目最高限价10万元。

（3）报价所依据的收费标准文件。

3.提供详细、明确的经济责任审计服务方案

4.其他承诺

报名人的承诺应包含对询价邀请函第二条“报名人应具备的基本条件”3—6项要求作出的承诺（格式自拟）。

**四、成交原则及评议标准**

1.成交原则：本次采购为询价采购，经由询价人组成的评标小组集体评议后，通过记名投票，以多数票决定。

2.评议标准：评标小组根据报名文件中审计人员配备情况；经济责任审计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主审人员近三年完成或参与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的业绩和经验；主审人员的专业技术综合能力、社会信誉、履约能力等进行综合评议。询价人不对中选结果做任何解释。

# 第五部分 附 件

附件1：投标函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3：投标报价表

附件1：投标函

**投 标 函**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我方经仔细阅读研究 项目询价文件（项目编号 ），已完全了解询价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及要求，决定参加投标，同时做出如下承诺：

1、我公司与本询价项目及该项目相关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可能影响询价公正性的任何利害关系。

2、愿按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供货物和服务，投标货物及服务的投标价详见投标报价表。

3、接受询价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放弃对询价文件提出质疑的权利。

4、同意按照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供所有资料、数据或信息。

5、认可贵方有权决定中标人或否决所有投标，并理解最低报价只是中标的重要条件，贵方没有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6、我方如中标，将保证遵守询价文件对投标人的所有要求和规定，履行自己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7、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后90天内，如我方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有效期终止日为止。

8、与本次招投标有关的事宜请按以下信息联系：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SY2023-078-FW-XJ号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被授权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

 日期：

附件3：投标报价表

**投标报价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2023年中层正职干部离任经济责任审计** |
| 项目编号 | **SY2023-078-FW-XJ** |
| 投标人全称 |  |
| 投标金额（人民币） | 小写：\_\_\_\_\_\_元 大写：\_\_\_\_\_\_元 |

注：

1、投标金额应为文件规定的全部响应内容的报价；

2、报价包含供应商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

供应商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日期： 年 月 日